关于拟对平湖市喜峰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移出生态环境严重失信名单的公示

因平湖市喜峰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于2019年7月29日被浙江省生态环境厅公布为第二期浙江省环境违法黑名单。

根据《浙江省公共信用信息管理条例》和《浙江省企业环境信用评价管理办法（实行）》的有关要求，经企业申请、所在辖区生态环境部门现场验收和我局复核等程序，我局拟提交浙江省生态环境厅有关平湖市喜峰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移出生态环境严重失信名单的申请（名单附后），现向社会公示。公示期间，接受反映相关企业有关环保问题的来信、来访和来电。

一、公示时间

2020年10月10日-2020年10月17日

二、举报电话

嘉兴市 电话：82159849

平湖市 电话：85061546

嘉兴市生态环境局

2020年10月9日

**拟解除“黑名单”企业名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地区 | 企业名称 | “戴帽”原因 | 主要整改情况 |
| 1 | 平湖 | 平湖市喜峰达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 构成环境犯罪 | 在喷塑线烘干区安装废气处理装置；购买了多参数水质测定仪自行监测水质 |